

股票代码:600742 股票简称:一汽富维 编号:2019-011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七次监事会在2019年4月11日通过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此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1.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议案。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11日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充分听取了公示意见后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监事会审核情况如下：

特此公告。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示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在一汽富维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对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予以公告，公告日期为2019年3月29日至2019年4月7日。公示期间，公司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2.核查方式
本公司监事会审核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通过公司人力资源部门核查了本次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激励对象对公司（含下属分子公司、下同）签订的劳动合同。

3.核查结果
《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拟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拟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情形：(一)最近12个月内因证券违法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二)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三)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四)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五)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激励对象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5.本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充分听取了公示意见后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监事会审核情况如下：

特此公告。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06 股票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19-019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取消、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1日(星期四)下午14:00

(二)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4月10日—2019年4月1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1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15:00至2019年4月11日15:00(结束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嘉诚28号(协鑫能源中心)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仁贤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四、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五、会议召开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六、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七、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八、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九、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十、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十一、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十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十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十四、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十五、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

其中出席股东的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2,88,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4,126,1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4,227,0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35%。

十六、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为2,488,454,0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为2,484,227,0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数为4,227,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5%。